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鉴证报告



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 1228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 对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关于 2015 年度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 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结论。我们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 - 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 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 以对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

普华永道中天特审字(2016)第 1228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合理保证的鉴证工作涉及实施鉴证程序, 以获取有关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 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充分适当的证据。选择的鉴证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 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4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 第一号 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15 年修订)编制, 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按照上述规定的要求在 2015 年度报告中披露之目的使用, 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6 年 3 月 29 日

注册会计师



中國註冊會計師
陳耘濤
310000072230

陈耘涛

注册会计师



李會
中國
李曉萍
註冊
會計師

李晓萍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字 [2011]1299 号文《关于核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的批复》，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向境内外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8,099,92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4.0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794,679,991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1,792,44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742,887,551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经相关部门批准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323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6,496,779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742,887,551 元，至此，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本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该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因募集资金使用完毕，本公司对所有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进行了销户，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汇总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备注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支行	418010100100046735	活期存款	-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42001606808053002443	活期存款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714900011410122	活期存款	-	已销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571657629198	活期存款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	127906093810305	活期存款	-	已销户
合计			-	

2011 年 11 月 7 日，本公司与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东西湖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中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保荐人核查，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有关资金管理、募集资金存储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华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叶青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孔玲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昕

2016 年 3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北襄樊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1,300.00	未调整	1,300.00	-	1,300.00	-	100%	2009 年	1,226.42	是	否
湖北咸宁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3,000.00	未调整	3,000.00	-	3,000.00	-	100%	2009 年	1,151.84	是	否
西藏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4,801.00	未调整	4,801.00	-	4,801.00	-	100%	2010 年	1,643.88	是	否
四川渠县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4,206.00	未调整	4,206.00	-	4,206.00	-	100%	2010 年	1,501.40	否 [注 2]	否
重庆涪陵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5,126.00	未调整	5,126.00	-	5,126.00	-	100%	2010 年	2,575.26	是	否
湖南株洲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6,030.00	未调整	6,030.00	-	6,030.00	-	100%	2010 年	2,483.55	是	否
湖北秭归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4,606.00	未调整	4,606.00	-	4,606.00	-	100%	2010 年	1,816.13	是	否
湖北宜昌 10.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5,702.00	未调整	5,702.00	-	5,702.00	-	100%	2010 年	2,031.94	是	否
湖北恩施 3.6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否	2,400.00	未调整	2,400.00	-	2,400.00	-	100%	2011 年	483.14	是	否
四川万源 7.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5,100.00	4,874.57	4,874.57	-	4,874.57	-	100%	2011 年	663.13	否 [注 1]	否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郴州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6,082.00	5,644.21	5,644.21	-	5,644.21	-	100%	2010 年	1,755.90	否 [注 2]	否
云南东川 4.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3,500.00	3,010.10	3,010.10	-	3,010.10	-	100%	2011 年	628.68	是	否
湖南道县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5,600.00	5,078.62	5,078.62	-	5,078.62	-	100%	2010 年	1,437.53	是	否
湖北黄石 15.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8,934.00	8,745.65	8,745.65	-	8,745.65	-	100%	2010 年	2,847.96	是	否
云南昭通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是	5,600.00	5,266.46	5,266.46	-	5,266.46	-	100%	2011 年	848.29	否 [注 2]	否
湖北阳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561.00	838.38	838.38	-	838.38	-	100%	2013 年	(45.26)	否 [注 3]	否
湖北黄冈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675.00	857.52	857.52	-	857.52	-	100%	2013 年	92.97	否 [注 3]	否
湖北大冶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536.00	1,078.92	1,078.92	-	1,078.92	-	100%	2013 年	(53.36)	否 [注 3]	否
云南东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669.00	281.23	281.23	-	281.23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四川万源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493.00	771.26	771.26	-	771.26	-	100%	2013 年	63.18	否 [注 3]	否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重庆涪陵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815.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河南信阳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539.00	1,387.31	1,387.31	-	1,387.31	-	100%	2013 年	(389.67)	[注 3]	否
湖北宜昌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2,066.00	16.46	16.46	-	16.46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北赤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824.00	1,100.54	1,100.54	-	1,100.54	-	100%	2013 年	(175.22)	[注 3]	否
湖北鄂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826.00	1,275.02	1,275.02	-	1,275.02	-	100%	2013 年	(254.35)	[注 3]	否
湖北汉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747.00	1,513.24	1,513.24	-	1,513.24	-	100%	2013 年	(55.95)	[注 3]	否
湖北石首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891.00	1,050.29	1,050.29	-	1,050.29	-	100%	2013 年	377.66	[注 3]	否
湖北天门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826.00	1,743.96	1,743.96	-	1,743.96	-	100%	2013 年	(61.74)	[注 3]	否
湖北江陵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831.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北秭归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1,831.00	1,142.36	1,142.36	-	1,142.36	-	100%	2013 年	(174.13)	[注 3]	否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北宣恩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2,026.00	387.20	387.20	-	387.2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北大悟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993.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河南罗山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831.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南道县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564.00	272.86	272.86	-	272.86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南郴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699.00	49.65	49.65	-	49.65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北鹤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1,752.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南株洲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是	2,067.00	-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见附表 2
湖北武汉东湖高新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2,225.00	1,193.09	1,193.09	-	1,193.09	-	100%	2013 年	(195.15)	否 [注 3]	否
湖北咸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2,068.00	2,066.20	2,066.20	-	2,066.20	-	100%	2013 年	(25.82)	否 [注 3]	否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北鄂州葛店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注 4]	是	2,226.00	2,223.83	2,223.83	-	2,223.83	-	100%	2013 年	5.04	否 [注 3]	否
湖北阳新年产 300 万吨骨料生产线	否	15,900.00	未调整	15,900.00	-	15,900.00	-	100%	2011 年	127.57	否 [注 1]	否
偿还公司借款	否	46,000.00	未调整	46,000.00	-	46,000.0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资产收购项目 (“江西收购项目”)	是	-	3,850.00	3,850.00	-	3,850.00	-	100%	2012 年	(1,653.98)	否 [注 3]	否
收购孝感勇泰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 资产 (“孝感收购项目”)	是	-	974.74	974.74	-	974.74	-	100%	2012 年	96.15	否 [注 3]	是 见附表 2
收购襄阳龙泰砂浆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 资产 (“襄阳龙泰项目”)	是	-	410.00	410.00	-	410.00	-	100%	2012 年	204.59	否 [注 3]	是 见附表 2
收购襄阳兴隆泰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 资产 (“襄阳兴隆泰项目”)	是	-	491.50	491.50	-	491.50	-	100%	2012 年	(103.09)	否 [注 3]	是 见附表 2
收购南漳县隆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 资产 (“南漳隆泰项目”)	是	-	773.00	773.00	-	773.00	-	100%	2012 年	105.81	否 [注 3]	是 见附表 2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9,468.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9.6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5,820.5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4,288.7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4.3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新建山合作项目 (“华新建山项目”)	是	-	2,285.00	2,285.00	-	2,285.00	-	100%	2012年	(2,028.97)	否 [注 3]	否
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000tph 生产线 [注 4]	是	-	14,564.58	14,564.58	2,649.68	14,564.58	-	100%	2014年	115.01	否 [注 1]	否
合计		179,468.00		174,288.75	2,649.68	174,288.75	-			19,066.3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年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附表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 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募集资金未发生其他使用情况。								

- 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 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 3)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江西江程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资产收购项目	(1) 云南东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2) 重庆涪陵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3,850.00	3,850.00	-	3,850.00	100%	2012 年	(1,653.98)	[注 3]	否
收购孝感勇泰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3) 湖北江陵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974.74	974.74	-	974.74	100%	2012 年	96.15	[注 3]	是 [注 a]
收购襄阳龙泰砂浆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4) 湖北宣恩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5) 湖北大悟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410.00	410.00	-	410.00	100%	2012 年	204.59	[注 3]	是 [注 a]
收购襄阳兴隆泰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6) 河南罗山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7) 湖南道县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491.50	491.50	-	491.50	100%	2012 年	(103.09)	[注 3]	是 [注 a]
收购南漳县隆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8) 湖南郴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否	
	(9) 湖北鹤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773.00	773.00	-	773.00	100%	2012 年	105.81	[注 3]	是 [注 a]
华新建山合作项目	(10) 湖南株洲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2,285.00	2,285.00	-	2,285.00	100%	2012 年	(2,028.97)	[注 3]	否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000tph 生产线	(1) 四川万源 7.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2) 湖南郴州 9.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3) 云南东川 4.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4) 湖南道县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5) 湖北黄石 15.0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6) 云南昭通 7.5MW 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7) 湖北阳新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8) 湖北黄冈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9) 湖北大冶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0) 四川万源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1) 河南信阳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2) 湖北宜昌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3) 湖北赤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4) 湖北鄂州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5) 湖北汉川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6) 湖北石首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结转下页)	14,564.58	14,564.58	2,649.68	14,564.58	100%	2014 年 [注 4]	115.01	否 [注 1]	否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 1000tph 生产线	(续上页) (17) 湖北天门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8) 湖北秭归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19) 湖北武汉东湖高新年产 3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20) 湖北咸宁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21) 湖北鄂州葛店年产 20 万方混凝土搅拌站项目 (22) 收购孝感勇泰混凝土有限公司 100%资产 [注 a] (23) 收购襄阳龙泰砂浆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24) 收购襄阳兴隆泰新型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25) 收购南漳县隆泰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 100%资产[注 a]									
合计	—	23,348.82	23,348.82	2,649.68	23,348.82	—	—	(3,264.48)	—	—
注 a: 2014 年度孝感收购项目、襄阳龙泰项目、襄阳兴隆泰项目、南漳隆泰项目四个混凝土收购项目资金投入情况发生变更, 详细请参看下表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续)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p>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p>	<p>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p> <p>鉴于政府规划和市场形势变化,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及时、有效、合理利用,本公司于2012年4月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不再利用募集资金建设东川、涪陵、江陵、宣恩、大悟、罗山、道县、郴州、鹤峰、株洲共10个混凝土项目。公司将截止2012年12月31日上述10个混凝土项目中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17,256.06万元变更调整至江西收购项目、孝感收购项目、襄阳龙泰项目、襄阳兴隆泰项目、南漳隆泰项目、华新建山项目六个募投项目中,上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均有公布上述信息。</p> <p>鉴于余热发电项目款项支付及总投资控制、混凝土项目投资不确定性以及经营模式改变,本公司于2013年11月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对投资于阳新、黄冈、大冶、万源、信阳、鄂州、汉川、石首、天门、东湖、咸宁、葛店、宜昌、赤壁和秭归等15个混凝土项目,以及万源、郴州、东川、道县、黄石和昭通等6个余热发电项目的募集资金作部分变更。公司将截止2013年9月30日上述15个混凝土项目和6个余热发电项目中尚未投入的6,092.76万募集资金变更调整至投向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1000tph生产线的建设,上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均有公布上述信息。</p> <p>鉴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的孝感收购项目、襄阳龙泰项目、襄阳兴隆泰项目、南漳隆泰项目四个混凝土收购项目转让方未严格履行协议,为保证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及时、有效、合理利用,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本公司于2014年11月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议案》,公司将上述4个项目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2,471.76万元变更调整至继续投向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1000tph生产线的建设,上交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均有公布上述信息。</p>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p>	<p>上述七个变更募集中,分别于2012年和2014年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其中,混凝土本年未达到预计收益的原因,请参看[注3]。</p>
<p>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变更后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p>

[注 1]

本公司在《200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预计四川万源7.0MW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以下简称“万源余热发电项目”)、湖北阳新年产300万吨骨料生产线(以下简称“阳新骨料一期项目”)、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1000tph生产线(以下简称“阳新骨料二期项目”)分别实现年均利润总额1,266.33万元、3,713.68万元以及773.00万元,该等项目本报告期实际利润总额与预计效益的差距较大。

万源余热发电项目本报告期实际利润总额低于预计效益,主要由于余热发电的设计是新老两条窑线带一个发电机组,而目前老窑线暂停机,尚在维修中,并计划进行技术改造,仅新线一套锅炉带动发电机组,发电量受到一定的制约,导致余热发电量相对较低。

阳新骨料一期和二期项目由于所在市场变化,产品实际销售价格低于预期,实现效益未达目标。

[注 2]

本公司在《2009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中预计四川渠县9.0MW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湖南郴州9.0MW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云南昭通7.5MW水泥窑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可实现年利润总额1,591.64万元、1,801.29万元、1,035.08万元,本报告期实现预计效益94%、97%、82%,基本达到预期效益。

[注 3]

该等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其中部分混凝土已于2014年达到预期效益,2015年因行业供求矛盾凸显,市场无序竞争加剧,导致销价及销量未达到预期的结果;此外,公司为控制应收账款风险,实施了严格的销售信用审批制度,对销售量和利润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注 4]

本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对混凝土业务的物流运营模式进行了调整,由原先计划的自建物流模式,改变为效率更高的第三方物流模式,因此上述混凝土搅拌站项目自身不计划购买泵车等设备。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改投入于华新骨料(阳新)有限公司二期项目1000tph生产线的建设。

[注 5]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79,468.00万元,而截至本年末承诺投入金额174,288.75万元,此两者之差额5,179.25万元为从募集资金中所扣除的发行费用。